

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EVERBRIGHT WATER LIMITED

中國光大水務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香港股份代號：1857)

(新加坡股份代號：U9E)

**延期舉行股東週年大會
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

承中國光大水務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三日發出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之通函、通知及代表委任表格，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欲告知本公司股東(「股東」)，鑒於以下各項，其已向新加坡交易所監管公司(「新交所監管公司」)提出申請，就本公司舉行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股東週年大會之時間，尋求豁免遵守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新交所」)上市手冊第707(1)條之規定(「豁免」)，將該規則項下要求的召開股東週年大會的最後期限延期兩個月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股東週年大會之新日期將根據本公司章程另行通知，在任何情形下，股東週年大會之新日期將不晚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 i. 新加坡衛生部(「衛生部」)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四日發佈之通知，當中指出無論規模如何，所有活動及大型聚會均須推遲或取消；
- ii. 新加坡會計及企業管制局(「會計及企業管制局」)、新加坡金融管理局(「新加坡金融管理局」)及新交所監管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五日發佈之聯合聲明，當中指出預期所有上市發行人將遵守衛生部的安全距離措施，及即將於二零二零年四月召開的新加坡議會上提請審議的立法修正案(其中包括允許發行人可靈活地以虛擬方式召開會議)；

- iii. 新加坡律政部及新加坡財政部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發佈之新聞稿，內容有關 COVID-19 緩解措施及即將出台的、為舉行會議提供法律確定性的立法規定；及
- iv. 會計及企業管制局、新加坡金融管理局及新交所監管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發佈之進一步聯合聲明，當中提供有關股東大會的最新指引。

新交所監管公司已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二日確認，新交所經考慮新交所上市手冊第707(1)條的合規情況後對豁免並無異議，惟須：

- (i) 董事會確認本公司已經符合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七日新交所監管公司公告所載的標準（「標準」）；
- (ii) 董事會確認豁免並不違反規管本公司的任何法律法規及其組織章程（或於本公司註冊國家的相當文件）；及
- (iii) 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四月十五日前向股東及新交所發出年度報告，

（統稱「豁免條件」）。

就豁免條件而言，董事會確認本公司符合標準及豁免並不違反規管本公司的任何法律法規及其本公司章程。本公司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年度報告（「二零一九年度報告」）已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三日寄發予股東。

因此，原計劃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四日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將延期至二零二零六月三十日或之前。本公司將適時向股東更新股東週年大會之最新日期並將連同經修訂的代表委任表格向股東發送股東週年大會的新通知。

因此，有關釐定新加坡股東及香港股東(i)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及(ii)享有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末期股息之權利而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之日期及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末期股息之記錄日期及派付日期將延期，以及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的王天義先生及安雪松先生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之新日期而非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四日退任董事。

本公司亦將於為舉行延期的股東週年大會而作出的立法修正案獲通過後向股東更新股東週年大會之新日期及參與程序，並已為召開大會而採取的建議措施(如適用)及執行衛生部規定的安全距離措施作出必要安排。

二零一九年度報告的查閱方式

二零一九年度報告亦可於本公司網站下載查閱。

股東可於本公司網站www.ebwater.com查閱二零一九年度報告。進入「投資者關係」並點擊「年度及中期報告」超鏈接。股東將需要一個互聯網瀏覽器及PDF閱讀器來查閱二零一九年度報告。

承董事會命
中國光大水務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總裁
安雪松

香港和新加坡，二零二零年四月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i)一名非執行董事－王天義先生(董事長)；(ii)兩名執行董事－安雪松先生(總裁)及羅俊嶺先生；以及(iii)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翟海濤先生、林御能先生、鄭鳳儀女士及郝剛女士。